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9-031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4月16日，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2016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6亿元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4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

2019年4月2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6亿元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至此，公司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投项目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四日